附件一

**中央财经大学2016—2017学年学生社团评级评分标准**

**一、基础分（55分）**

1. 组织建设（5分）
	1. 严格按照社工部及学生社团理事会的要求修订社团章程，需提供社团章程**（附件一）**，1分。
	2. 严格依照社团章程进行负责人换届，换届程序公平公正，社团换届需要经过社团会员大会会议通过，需要提供书面会议记录**（附件二）**，4分。
2. 遵纪守规（15分）

（1）遵守社团组织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无违规行为，11分。每出现一次日常违规记录，减2分，该项结果可为负分。

日常违规项目如下：指导老师未签字、仿冒指导老师签字、活动在未审批通过前举办、迟交项目表、迟交外联表、未按规定借用活动室、迟交社费、迟交会员表、不配合社工部理事会工作、晚交宣传资料、活动在未通过前进行宣传（如：通过社团自己的微信平台、发放传单、张贴海报等）等。

（2）按时参加社团工作部及社团理事会组织的培训和会议，例如：社团骨干培训、社长大会等等，4分，每缺席一次减1分。

1. 社团内部建设（12分）

（1）评定期内至少召开两次全体会员大会，会长等主要负责人列席，共4分，会议须留有书面会议记录。**（附件三）**

（2）评定期内至少开展两次旨在服务本社团会员的活动，共4分。其中：开展两次活动得基础分2分，每增加一次加1分，活动类型不限，须留有书面资料，同时可提交影像资料。**（附件四）**

（3）社团有清晰的内部财务制度，每学期须有详细的财务收支状况说明**（附件五）**，财务状况说明包括日常费用及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需要能与项目申请书及报销单据相对应，4分。

4、材料整理（7分）

（1）评定期内每学期期末提交详细的社团学期总结**（附件六）**，共两份，2分。

（2）活动宣传，开展社团活动后及时向社团工作部宣传部提交活动新闻和图片资料，共5分，以社工部宣传部认定为准。

其中：提交1~2份得2分，3~4份得3分，5份以上（含）得5分

5、专项活动得分（16分）

（1）选派代表参加第十次学生社团代表大会2分；社团推荐候选人成为第十届理事会成员2分。

（2）参加2016年度学生社团总结暨评优工作大会1分，参加优秀学生社团评比1分、参加优秀学生社团活动项目评比1分、参加优秀学生社团负责人评比1分、参加“社团之星”评比1分，可累加。

（3）参加本学年社团工作部和社团理事会主办的全校性社团活动（非表演性质活动），如：社团文化节等活动，每参加一次加2分，可累加。新生舞会等社团工作部与社团理事会举办的晚会活动，参加节目选拔得1分，正式晚会上表演另加2分，可累加，未参与者不获得加分。该项满分共7分。

**二、评定期内活动举办及社团工作部监督部评价结果（35分）**

1、积极开展社团活动（非长期活动），A级活动加3分，B级活动加2分，C级活动加1分。

2、长期活动（活动次数三次以及以上，时间跨度3周以上的活动），需要附有相应表明具体活动日程的活动申请表**（附件七）**，经监督部确认后，拆解成有效的单次活动计分。

3、宣讲会，开幕式，颁奖典礼等仪式性，辅助性活动不计入加分项。

**三、评定期内社团理事会评价结果（10分）**

**四、附加分**

1、评定期内，社团获得国家级荣誉每项8分，市级奖项每项5分，校级奖项每项3分，可累加。

2、获得2016年度学生社团评优奖项，优秀学生社团3分，优秀学生社团活动项目3分，优秀学生社团负责人加1分，“社团之星” 1分，可累加。

3、社团评定期内以社团名义发表的与社团工作或活动相关的新闻或文章，国家级刊物加8分/次，市级刊物加5分/次，校级刊物（含）网站发表加2分/次，门户网站（如新浪、网易等）加2分/次，院级刊物与网站发表的文章不加分，文章或新闻有限期间为评定期，同时，均须提供文章或新闻的标题、日期的截图证明**（附件八）**。

4、社团评定期内代表学校参与校外交流活动，加2分/次，活动次数以外联部评定为准。

5、严重违反社团组织管理条例，造成不良影响，视情节轻重减2—20分，直至强制解散。

**附注：**

1、评定期间为2016年9月至2017年6月；

 2、社团需按时提交《2016-2017学年中央财经大学学生社团评级评分表》、附件一至附件八及其他要求提交的证明材料；

 3、各项荣誉奖励需提交证书复印件；

 4、成立时间不超过一年的社团不参与本次评级。